

106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新北市鐘錶眼鏡業職業工會		
課程名稱	視光人員教育班第01期		
報名/上課地點	學科:24141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1段9號8樓 術科:24141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1段9號8樓		
報名方式	採網路報名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： https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 報名		
訓練目標	<p>緣由:「驗光人員法」通過，從事驗光執業者都將需有驗光人員證照才能為顧客執行驗光，為讓學員能學習驗光人員所需具備的知識與技能，針對驗光人員規劃課程，強化學員在學理知識上學習，如眼鏡光學、驗光學、隱形眼鏡學、眼球構造等相關知能。除知能學習外，也能在技能上學習如何更精確測量雙眼視力，讓學員應用在職場上，能為顧客有更多的資訊能做出正確的判斷來給予處方或協助，並結合學習有關的檢測方法、診斷和處理方法之相關技能，強化學員在視光檢查時之判定，使學員在驗配過程中，能充分判斷並協助顧客瞭解自身的需求及眼睛的症狀。</p> <p>學科:透過眼球構造與解剖生理學讓學員清楚知道眼球結構與功能，並能了解基礎的眼球運動與相關神經支配；驗光學、眼鏡光學學員能初步判斷老花、斜位、斜視、屈光、散光，並能了解基礎的光學十字的運用。隱形眼鏡學，讓學員了解隱形眼鏡的材質、製造方法及分類及隱形眼鏡的結構設計與光學作用，在講師的講授帶領下讓學員技能:透過儀器操作使學員能清楚驗光儀器的功能並能操作運用，使學員在臨床上能初步判斷顧客雙眼視覺機能之情況，並透過課程中所學的檢測方式及技巧進行個案檢查討論，學員於實作驗配中能正確的操作檢查步驟及評估檢查結果。隱形眼鏡的課程上，學員能初步進行配鏡及評估，並能清楚教導顧客隱形眼鏡的護理方式及併發症的</p>		
課程內容大綱及時數			
2017/09/17(星期日)	09:00~12:00	3	眼球構造與解剖生理學(眼球生理：眼窩、眼外肌、眼附屬系統、眼球外中內層、眼循環系統)
2017/09/17(星期日)	13:00~17:00	4	眼球構造與解剖生理學(眼球運動與視覺神經傳導系統)
2017/09/24(星期日)	09:00~12:00	3	眼球構造與解剖生理學(眼球解剖結構與常見眼科疾病之關係)
2017/09/24(星期日)	13:00~17:00	4	眼球構造與解剖生理學(角膜的分層與淚膜構造)
2017/10/01(星期日)	09:00~12:00	3	眼鏡光學(光的傳播、物像關係：薄透鏡、柱面透鏡、平面反射鏡、球面反射鏡)
2017/10/01(星期日)	13:00~17:00	4	眼鏡光學與實務操作(近視、遠、散光、視鏡眼距離與矯正處方)
2017/10/29(星期日)	09:00~12:00	3	眼鏡光學與實務操作(屈光矯正用透鏡、柱面鏡及稜鏡的運用及檢測)
2017/10/29(星期日)	13:00~17:00	4	眼鏡光學與實務操作(鏡片材料的特性、多焦鏡片的光學基礎及驗配)

2017/11/12(星期日)	09:00~12:00	3	驗光學及實務操作(老花與調節之檢測及處理)
2017/11/12(星期日)	13:00~17:00	4	驗光學及實務操作(斜位與斜視、調節與斜位之檢測及處理)
2017/11/19(星期日)	09:00~12:00	3	隱形眼鏡學(隱形眼鏡材質、護理及併發症)
2017/11/19(星期日)	13:00~17:00	4	隱形眼鏡實務操作(裂隙燈與角膜弧度檢查、隱形眼鏡驗配)
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	<p>補助對象為年滿十五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具本國籍。 2.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。 3.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十六條第三項、第四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，或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4. 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<p>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</p> <p>(【必備】需將作業手冊上招訓對象規定及需檢附之資料及證明文件填入，並且務必說明學員適訓必備條件，例如學員基本必備能力)</p>		
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	<p>1. 招訓：寄發DM、工會網站公告、會所張貼海報、簡訊通知、FB粉絲團公告。 2. 遴選方式：依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線上報名網站完成報名之順序審核參訓資格，符合者依序通知，且於7天內繳交齊全相關證明文件並完成繳費及簽訂契約書者依序錄訓，逾期者視為放棄參訓，由候補人員依序遞補。</p>		
招訓人數	30人		
報名起迄日期	106年08月17日至106年09月14日		
預定上課時間	106年09月17日(星期日)至106年11月19日(星期日) 每週日09:00~12:00;13:00~17:00上課, 共計42小時		

授課師資	<p>※曾廣文 老師 學歷：國立台灣大學 解剖學季細胞生物學研究所，視覺保健醫學、眼球解剖生理學、神經生物學、組織學、視覺細胞生物學、神經解剖學 經歷：，馬偕醫學院7 年</p> <p>※路建華 老師 學歷：中央大學 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，鏡片光學、光學設計、影像處理與分析、雷射、驗光配鏡專業課程講授馬偕醫護專科管理學校 助理教授 經歷：，馬偕醫護專科管理學校8 年</p> <p>※吳昭漢 老師 學歷：中山醫學大學 視光學系研究所，周邊屈光研究、近視控制、視光學、臨床視光學、雙眼視覺學 經歷：，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0 年，光明分子眼鏡公司7 年</p> <p>※陳資嵐 老師 學歷：國立中興大學 獸醫系，隱形眼鏡學、驗光學、近視控制、近視雷射。台北諾貝爾眼科(視光師/諮詢師)、中台科技大學(視光系 業師)、亞洲國際近視研究中心(研究員)、身心障礙體位分級中心(視障分級師)、嬌生股份有限公司(諮詢顧問)、康寧大學(視光科/兼任講師)、高雄市直轄市鐘錶眼鏡商業同業公會講師 經歷：，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 年</p>
費用	<p>實際參訓費用：\$5,810</p> <p>(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補助：\$4,648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1,162)</p> <p>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%、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%</p>
退費辦法	<p>※依據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</p> <p>三十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，餘者退還學員。 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費。 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三十一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</p> <p>(一) 因故未開班。 (二) 未如期開班。 (三)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</p> <p>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 <p>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六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退費處理期間，依據各訓練單位處理退費手續，並應於一個月內將退款金額匯入學員帳戶或以現金退還學員。</p>

<p>說明事項</p>	<p>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或50%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(計畫手冊附錄五)</p> <p>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65歲(含)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</p> <p>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之補助。</p> <p>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</p>
<p>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</p>	<p>聯絡人：李意歆 聯絡電話：(02)2954-1812 傳 真： 電子郵件：</p>
<p>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</p>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 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】 電 話：02-89956399 傳 真：02-89956378 電子郵件：service2@wda.gov.tw 網 址：https://tkyhkm.wda.gov.tw/</p>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